

读史新说

白居易的创作观

□安立志

大唐帝国是一个诗的国度,不到 300 年的历史,崛起了诗的群峰,现实主义诗人白居易是其中之一。

白居易认为,为文或歌诗,之于朝廷,旨在“补察时政”、“泄导人情”;之于社会,旨在“救济人病”、“裨补时阙”,并写下了“文章合为时而著,歌诗合为事而作”的千古名句。语虽简短,却是白居易的文学宗旨与创作总纲。文中的“时”与“事”,与今之“时事”相去不远。“为时而著”,强调创作要顺应时代,与时俱进;“为事而作”,强调创作要因事而发,裨补世事。文学创作囿于“时”而基于“事”,文学作品应于“时”而及于“事”。作为“社会意识”的“诗”、“文”反作用于作为“社会存在”的“时”、“事”,“诗”、“文”为“时”、“事”而创作,也就顺理成章了。

白居易的“时”与“事”,似乎隐含了统治者及其行为的文学客体地位。文学能否发挥作用,完全取决于统治者是否允许创作,能否倾听民声。白居易以上古帝王作譬喻,说明文学与政治之关系,“‘元首明,股肱良’之歌,则知虞道(舜)昌矣。闻‘五子洛汭’之歌,则知夏政(桀)荒矣。”只有在“为时而著”、“为事而作”能够保证的情况下,“政有毫发之善,下必知也;教有锱铢之失,上必闻也”的上下关系才会形成,通过“政之废者修之、阙者补之,人之忧者乐之、劳者逸之”,才能“上下通而一气泰,忧乐合而百志熙”。

文人当然是文学的主体,白居易却表示了深深的忧虑。他认为,文人中存在两大倾向,一是阿谀逢迎,谄时媚世。在当时,“书事者罕闻于直笔,褒美者多睹其虚辞(《策林》)”,“郊庙登歌赞君美,乐府艳词悦君意。若求兴谕规刺言,万句千章无一字(《采诗官》)”。一些御用文人,睁着眼睛说瞎话,昧着良心唱赞歌,歌功颂德,粉饰太平,“救失之道”遁迹,“谄成之风”大炽。他担心,如此下去,统治者不见弊端丛生,只道歌舞升平,不闻啼饥号寒,只知瑟瑟钟磬,必然导致施政失误,国运衰微。这种虚美媚世,取悦邀宠之作,“若行于时,则诬善恶而惑当代;若传于后,则混真伪而疑将来。”二是沉溺风月,逍遥山水。白居易认为,大约从谢灵运、陶渊明开始,文学的锋芒已销蚀殆尽,“以康乐之奥博,多溺于山水,以渊明之高古,偏放于田园。”至于谢朓的“余霞散成绮,澄江净如练”,鲍照的“离花先委露,别叶乍辞风”,文学造诣华丽上乘,然而,“丽则丽矣,吾不知其所讽焉”,不过“嘲风月,弄花草”而已,这样的作品,于世道人生何益?他甚至对作为本朝早期大家的李杜,也深感缺憾。李白之作,虽然“才矣,奇矣,人不逮矣”,然则“索其风雅比兴,十无一焉”;而杜甫之作“可传者千余首”,而像“三吏”及“朱门酒肉臭,路有冻死骨”这样的作品,“不过三四十首”。在专制政体下,由于创作空间逼仄,创作风险高悬,一些文人雅士“避席畏闻文字狱”,只好退隐山林,避居乡间,对于国难民瘼置若罔闻,整日吟风弄月、卿卿我我,或在古籍中淘生活,或在琐碎中觅生机,醉心于铜臭女色,止步于搜奇猎怪,满足于追名逐利,诚可谓“著书只为稻粱谋”了。

白居易赋予文学以强烈的使命感,他认为,作为文学介入、干预社会之手段,“文士褒贬”执掌着“惩劝善恶”之柄,“诗人美刺”秉持着“补察得失”之功。因此,文人不应逃避现实,自废武功。白居易笔下的“褒贬”、“美刺”,近于当代的“歌德”与“缺德”之争。他并不认为“褒”与“贬”、“美”与“刺”是对立的。“褒”、“美”属于“扬清”、“鼎新”的范畴,而“贬”、“刺”属于“激浊”、“革故”的范畴,相辅相成,缺一不可。他痛心于“今褒贬之文无核实,则惩劝之道缺矣!美刺之诗不稽政,则补察之义废矣”。在文学实践中,他积极推动新乐府运动,大量创作直指时事政治、世道人心的讽喻诗。白居易的 50 篇新乐府诗作,如果以美刺两类粗分,属于“美”者有 8 篇,属于“刺”者有 30 篇,介于二者之间的也带有劝诫、警策、辨析等内容。比如,其中的《卖炭翁》、《骊宫高》批评的是皇室;《黑潭龙》、《官牛》挞伐的是官吏;《杜陵叟》、《缭绫》披露的则是民瘼。他的作品的确力行了“文章合为时而著,歌诗合为事而作”的宗旨。

白居易自嘲,“始得名于文章,终得罪于文章。”他明知写风花雪月可保身,书谄词谄语能升官,却不屑为之,终因写诗受到诬陷,并被削职罢官。《与元九书》,就是被贬江州时所写。晚年的白居易变“聪明”了,他放弃了“兼济天下”,只求“独善其身”,仕途是顺利了,但在创作上却失去了早期的锐气。

■编辑:孔昕 ■邮箱:kongxin3057@163.com



□刘俏到

果然是知识改变命运,恋爱使人早熟。《神雕侠侣》里,杨过学了几年四书五经,加上后来跟小龙女早恋,好好的一个武学粗人就变得感性起来。十九岁那年的雨季,杨过与小龙女经历了生死般的离别,就立即领悟了梁朝江淹的那句话,“黯然销魂者,唯别而已矣。”毕竟是有文化的武林人士,更容易走进艺术殿堂。十六年生死离别的结果,是独臂杨过在武学实践中取得了创造性的艺术成果,这就是世间独一无二的黯然销魂掌。

在武林界,开创新的武学领域并非难事,但能达到

杨过这水准的确实不多。这从命名上就看得出来:丐帮的打狗棒法道尽了丐帮兄弟与狗共舞的尴尬,算是写实;桃花岛的落英缤纷掌体现了黄药师作为文艺青年的功底,算是写意;而杨过的黯然销魂掌,却是以十六年的黯然神伤,将此前博览的各派武学精华细加煎熬,按照不可复制的方式达到写心的境界,终于把武术变成了艺术。如果让这位身立志坚的杨老师走进访谈节目,我猜想德艺双馨的他少不得鼻翼掀动,眼眶带红,搂着小龙女的香肩喃喃自语:问世间情为何物,直教生死相许。

幸福的家庭是相似的,

闲情偶寄

□陆晓芳

酸辣土豆丝是价廉物美、老少咸宜、南北通吃的菜,虽从未风靡一时,却以其美味实惠牢牢占据着寻常百姓家的餐桌,尤其在如今 CPI 破六争七、菜价你争我赶的背景下,小家碧玉般清新自然,真实可得。

这道菜,相信每个主妇都不在话下,但是想炒得酸辣爽口、色味俱佳,谈何容易。我先承认,自己就做不到!这好比文学评论,认识权之一:我可以不同意你的评论,但誓死捍卫你评论的权力!所以如今论文汗牛充栋、铺天盖地,不过想写好,难!一样要讲究刀工均匀、火候恰当,酸辣有度。

做好酸辣土豆丝,刀工很重要,粗细混杂且不说卖相自降一档,实际操作中也会生的生、烂的烂,无法求全;均匀但太粗,不行,多费火啊,易夹生;太细了呢,也不行,一会儿就松沓绵软,不脆生。文学评论亦如此,粗枝大叶笼统谈之欠缺深入,絮絮叨叨地抠些边角末节又失之琐碎,材料的拣选其实必不可少,就像土豆丝切好一定要凉水浸泡,洗掉那些大概算营养但是黏稠

浑浊的淀粉末儿,整体面貌才清清爽爽。

切好洗好了下锅,厨师的掌控力就凸显出来,同样的材料,可以成美味,也可能变垃圾,要看你对火候、配料、调味的整体把握。首先定个调儿:是醋熘,还是酸辣?酸多点还是辣多点?主题定好了,才能不偏不倚、直奔而去。现在有些评论,尤其书评,很难见到全酸或者全辣之作。市场有需求,读者都不傻,捧吹喊过时啦;但和谐社会嘛,世界又是普遍联系的,大家低头不见抬头见,谁不愿出门喜鹊叫喳喳?酸大了,满纸溢美之词,搞不好让读者反胃;酸少了,作者又意犹未尽,觉不出味儿。不批评,没点辣味刺激读者味蕾;批过了,呛着作者的心和肺。所以啊,酸辣土豆丝以其小酸小辣小刺激轻轻撩拨愉悦着读者和作者,大行其道。可是你有没有注意到,它何曾成为哪家餐馆的招牌菜?原因嘛,盖其套路单一、大同小异没特色。

我曾经立志把酸辣土豆丝变成拿手菜,大话一出,屡战屡败,只好灰溜溜回家找精于厨事的老妈取

悠悠我心

黯然销魂

不幸的家庭有时也是相似的,当然不幸的结果却多有不同——这与个人的爱好特长有关。传说中南宋杨过黯然销魂的结果是创立了一套别人学不走的掌法,现实中北宋苏东坡黯然销魂的结果是写了一首别人写不出的好词,“十年生死两茫茫,不思量,自难忘。千里孤坟,无处话凄凉。”苏老师写下这首《江城子》时,妻子王弗已经过世十年,其词其境,与杨过和小龙女的故事何其相似。苏老师与王弗一起生活了九年,丧妻时他不过 28 岁,还是著名文青而非苏大师。

与武学青年相比,显然文青的心理康复能力更加强大。早在王弗死后第三年,苏老师就迎娶了王弗的堂妹王闰之;又过三年,他在杭州通判的任上收纳侍妓王朝云。这位 34 岁的壮年文青,宛似眼里只有王姓

美女,或者这是他纪念亡妻的另一种方式?但无论如何,苏老师肯定已经化悲痛为力量,努力从单一的黯然走向了更多的销魂。

就在苏老师黯然感慨“十年生死两茫茫”的翌年,他修复了一座残破楼台,并以超然物外、无往而不乐为主题写下《超然台记》。我猜测这并非为了忘却的纪念,因为这时他是对王安石变法持不同政见者,政治失意也许更令他黯然,而这黯然的结果是豁达,“回首向来萧瑟处,归去,也无风雨也无晴。”显然这种“不得不”的豁达,其实是更深和更不可说的黯然,正如唐代韩偓的诗句,“雄豪亦有流年恨,况是离魂易黯然。”志向远大的雄豪们能有什么流年恨呢,我们都懂的,肯定不是为了纯粹的卿卿我我。并非离愁才黯然,这倒使人更黯然。

酸辣土豆丝的文学思考

经。一番耳提面命,笔录心记,赶紧回巢如法炮制,结果依然南辕北辙!自问程序如实验般严密,问题出在哪个环节?百思不得其解时,一直冷眼旁观的先生蹦出一句:“因为你机械操作,没用心。”理工线路板脑袋里居然有这么诗意的想法,真让我刮目相看!是啊,因为刀工不济,我求救于削丝器,要粗就粗,要细就细,均匀一致,我还煞是一番得意:“工欲善其事,必先利其器。”看来机械加工虽快,却比不过手工细作有韵味啊!对一颗土豆尚需心存感激、真情实意——它喂饱了我们的胃;对作者和文本难道不该更用心、更尊重?他们滋养了我们的精神。无心之作好似没有灵魂,转瞬即被湮没,应朋友邀约敷衍交差,为了职称学历拼凑加工,都不是文学评论题中应有之义。

被先生一语醍醐灌顶之后,我试着全心全意对待土豆,切丝时经常唱歌给它们听(也许它们未必喜欢);还时有创新,比如异想天开放进冰箱速冻,事实证明果然脆爽很多,我斗胆猜测是淀粉被凝固的原因(无知者

无畏嘛,有识之士请赐教)。事实证明,用心加创新也是写好文学评论的不二法门。用了心,未必能创新;但是不用心,恐怕很难创新。在一片泛泛之音中遇到饱含真知灼见的创新之作,真如三伏天吃西瓜一样沁人心脾,它自然也能脱颖而出,就好比土豆丝加點木耳辣椒是鱼香肉丝,配上鸡蛋和木耳就成了木须肉一样,身价倍增。

当然创新之作也得讲究色、香、味俱佳,再有思想、再有营养,口味不好也不行啊。有些评论其实是有真见识的,但是碍于操刀者文字表达能力有限,或者词不达意,或者淡而无味,令人读来味如嚼蜡,甚至云山雾罩,很可惜!孔老夫子早说过:“言之无文,行之不远。”活色生香、雅致流畅的文字确实会给文章增姿添彩,使思想显得格外深刻动人,读后口齿噙香、余味绕舌。没办法,人嘛,本来就是感官动物,就像大家都不喜欢淡而无味的水煮土豆丝一样。

天色将暗,正是万家饭香时,我对着一盘酸辣土豆丝肃然起敬!